

证券代码：605580

证券简称：恒盛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4-027

## 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 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愿承诺不减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余国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杜顺仙女士、余恒先生、余杜康先生出具的《关于不减持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承诺函》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，为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同时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自愿承诺：自2024年10月08日起的6个月内（即自2024年10月08日至2025年4月08日）不得以任何方式主动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在上述承诺期间内，如因发生公积金转增股本、派送股票红利、配股等而增加的股份亦遵守前述不减持承诺。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实际控制人余国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杜顺仙女士、余恒先生、余杜康先生直接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207,984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74.28%。

公司董事会将对上述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持续进行监督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恒盛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10月08日